HBG-2026-012

# 河源市发展和改革局
# 河源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文件

河发改价格〔2026〕111号

## 关于延长《河源市发展和改革局 河源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调整河源市市区住宅物业服务收费政府指导价有关问题的通知》有效期的通知

市自然资源局，各县（区）发展改革部门、住房城乡建设部门，市物业管理行业协会，市区各物业服务企业：

根据《河源市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规定》，经市政府同意，现决定将《河源市发展和改革局 河源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调整河源市市区住宅物业服务收费政府指导价有关问题的通知》（河发改价格〔2021〕205号）有效期延长至2031年8月31日。

附件：河源市发展和改革局 河源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调整

河源市市区住宅物业服务收费政府指导价有关问题通知

（河发改价格〔2021〕205号）

河源市发展和改革局　　河源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6年8月24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省发展改革委，市政府办公室、市市场监管局。

河源市发展和改革局办公室　　2026年8月24日印发